

梅嶺獎團體報名注意事項

- 一、團體報名是由學校或團體之業務承辦人員辦理，於蒐集各位報名者之基本資料後，再行填報。
- 二、團體報名表單格式為 excel 檔，可於本網頁進入「團體報名」之選項，並閱覽報名注意事項後，點選「[團體報名表匯入格式下載](#)」按鈕下載使用；也可以在下載專區>表單下載中點選下載。
- 三、表單內【帳號】欄位特別重要，它不可重覆，否則無法匯入，建議團體以「單位代號+序號」增加特殊並避免重覆。【如無法匯入報名表，EXCEL 檔請 EMAIL 至 hhuang1234@gmail.com 承辦人處理】
- 四、報名表單各欄位資料務必詳實填寫，註記★者為必填欄位，其餘欄位若無適當資料時可以免填。欄位「參賽組別」、「縣市」、「學校/住家地址」使用▼下拉選單選擇。
- 五、團體報名表上傳後，必須重新以報名者個人身份登入，查核資料並列印作品卡，作品卡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。
- 六、指導老師所屬欄位資料用於學生得獎（佳作以上）時指導老師可以獲頒獎狀，如有老師指導者，建議要填寫。
- 七、同一位指導老師同時有多位學生獲獎時，只頒給指導老師一張獎狀（註明學生最高獎項），不重覆給獎狀。
- 八、請確認報名表單無誤後再行上傳報名資料，報名截止日前均可登入系統更正資料。
- 九、本比賽自 111 年 9 月 01 日起接受報名，報名期限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晚上 11 時 59 分止；作品收件期限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十、作品收件人地址：【嘉義縣大同國小教務處】61349 嘉義縣朴子市竹圍里大同路 239 號。
- 十一、相關報名及比賽事項查詢電話：05-3795667 黃先生（梅嶺美術館）。
- 十二、比賽結果及相關訊息公告均於本網站發布，不再另行個別通知。